

广西中医药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 “申请-考核制”拟录取考生调档及体检通知

一、非定向就业考生调取人事档案

报考类别为“非定向就业”的“申请-考核制”拟录取考生，在 6 月 2 日-6 月 6 日上班时间段，由本人或委托他人到研究生院招生科（仙葫校区自诚楼 4 楼 A405 室）领取人事档案调档函，前往工作单位或档案所在单位办理调档手续，必须在 6 月 27 日之前将人事档案通过 EMS 快件寄至我校研究生院招生科，否则视为自动放弃，取消其拟录取资格。

二、定向就业考生签订定向就业协议书

报考类别为“定向就业”的“申请-考核制”拟录取考生不调取人事档案，但须与工作单位及学校签订定向就业协议书（下载地址：https://www.gxTCmu.edu.cn/yjsy/xzzx/zsgz2/content_46410），该协议书一式三份，考生签字按手印及单位盖章后，在 6 月 20 日之前通过 EMS 快件邮寄至研究生院招生科（地址：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五合大道 13 号广西中医药大学仙葫校区自诚楼 4 楼 A405 室）。

三、考生体检

请所有拟录取考生自行在当地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进行体检，体检项目可参考公务员入职体检项目，一般应包括血常规、肝功能、胸部透视、心电图、内科、外科、眼科、耳鼻喉科检查等体检项目。请在 6 月 20 日前将体检结果扫描成 PDF 文档，文件名改为：“博士体检结果+准考证号+姓名”，请点击下方链接上传体检报告。链接：https://send2me.cn/nDL0VwIe/Tlyvtgg_KI-0Rg。